

IN THE EVENT OF TRANSFER OF RIGHTS TO SUBSCRIBE FOR RIGHTS SHARE(S), AD VALOREM STAMP DUTY IS PAYABLE ON EACH SALE AND EACH PURCHASE. A GIFT OR TRANSFER OF BENEFICIAL INTEREST OTHER THAN BY WAY OF SALE IS ALSO LIABLE TO AD VALOREM STAMP DUTY. EVIDENCE OF PAYMENT OF AD VALOREM STAMP DUTY WILL BE REQUIRED BEFORE REGISTRATION OF ANY TRANSFER OF THE ENTITLEMENT(S) TO THE RIGHTS SHARE(S) REPRESENTED BY THIS DOCUMENT.

如轉讓可認購供股股份之認購權，每項買賣均須繳付從價印花稅。除以出售形式外，饋贈或轉讓實益擁有之權益亦須繳付從價印花稅。在送交本文件以登記轉讓任何供股股份權益之前，須出示已繳付從價印花稅之證明。

Form B

FORM OF TRANSFER AND NOMINATION

表格乙

轉讓及提名表格

(To be completed and signed only by the Qualifying Shareholder(s) who wish(es) to transfer all of his/her/their right(s) to subscribe for the Rights Shares set out in Box B of Form A)
(只供擬轉讓其/彼等載於表格甲內乙欄之全部供股股份認購權利之合資格股東填寫及簽署)

To: The Directors
Coolpad Group Limited
致：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Dear Sirs,
I/We hereby transfer all of my/our rights to subscribe for the Rights Shares comprised in this Provisional Allotment Letter to the person(s) accepting the same and signing the registration application form (Form C) below.

敬啟者：
本人/吾等茲將本暫定配額通知書所列本人/吾等之供股股份之認購權悉數轉讓予接受此權利並簽署下列登記申請表格(表格丙)之人士。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Signature(s) (all joint Shareholders must sign) 簽署 (所有聯名股東均須簽署)

Date: _____ 2016

日期：二零一六年 _____ 月 _____ 日

Hong Kong stamp duty is payable by the transferor(s) and the transferee(s) in connection with the transfer of rights to subscribe for the Rights Shares if this form is completed.
填妥此表格後，轉讓人及承讓人須就轉讓認購供股股份的權利繳付香港印花稅。

Form C

REGISTRATION APPLICATION FORM

表格丙

登記申請表格

(To be completed and signed only by the person(s) to whom the rights to subscribe for the Rights Shares have been transferred)
(只供承讓供股股份認購權之人士填寫及簽署)

To: The Directors
Coolpad Group Limited
致：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Dear Sirs,
I/We request you to register the number of Rights Shares mentioned in Box B of Form A in my/our name(s). I/We agree to accept the same on the terms embodied in this Provisional Allotment Letter and the Prospectus and subject to the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of the Company.

敬啟者：
本人/吾等謹請閣下將表格甲內乙欄所列之供股股份數目，登記於本人/吾等名下。本人/吾等同意按照本暫定配額通知書及供股章程所載條款，以及在貴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限下，接納此等供股股份。

Existing Shareholder(s) Please mark "X" in this box
現有股東請在本欄內填上「X」號

To be completed in BLOCK letters in ENGLISH. Joint applicants should give one address only. 請用英文正楷填寫。聯名申請人只須填報一個地址。

Name in English 英文姓名	Family name (姓氏) Other names (名字)	Name in Chinese 中文姓名
Name continuation and/or name(s) of joint applicant(s) (if required) 姓名(續)及/或聯名申請人姓名(如有需要)		
Address in English (joint applicants shall give one address only) 英文地址(聯名申請人只須填報一個地址)		
Occupation 職業		Tel. No. 電話號碼
Dividend Instructions 股息指示		Bank account No. 銀行賬戶號碼
Name and address of bank 銀行名稱及地址		BANK 銀行 BRANCH 分行 ACCOUNT 賬戶
		Bank account type 銀行賬戶類型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Signature(s) (all joint applicants must sign) 簽署 (所有聯名申請人均須簽署)

Date: _____ 2016

日期：二零一六年 _____ 月 _____ 日

Hong Kong stamp duty is payable by the transferor(s) and the transferee(s) in connection with the transfer of rights to subscribe for the Rights Shares if this form is completed.
填妥此表格後，轉讓人及承讓人須就轉讓認購供股股份的權利繳付香港印花稅。

Names of Chinese applicants must be given both in English and in Chinese characters.
華裔申請人須填寫中英文姓名。

Coolpad 酷派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9)

敬啟者：

緒言

根據暫定配額通知書及供股章程所載之條款及條件，並在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的規限下，董事已暫定配發暫定配額通知書表格甲乙欄所載數目之本公司供股股份。閣下，基準為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星期五）以閣下名義在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上登記每二十股本公司現有股份可獲配發三股供股股份。閣下於該持有之本公司現有股份列於暫定配額通知書表格甲甲欄，而所獲暫定配發之供股股份數目則列於暫定配額通知書表格甲乙欄。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於供股章程中已界定之詞彙與本函件所採用者具相同涵義。

閣下有權不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根據下文所載之方式按每股供股股份1.10港元之認購價（於接納時繳足）收購暫定配發予閣下之供股股份。

在下文「合資格股東及非合資格股東」一節的規限下，閣下可接納該全部暫定配發予閣下之全部或任何數目的供股股份，或出售閣下之全部或任何有關權利。閣下如欲只接納閣下之部分暫定配額並將餘額轉讓，或擬將閣下之暫定配額轉讓予超過一人，則閣下應參閱下文「分拆」一節內之指示。閣下如欲轉讓閣下之全部暫定配額，則閣下應參閱下文「轉讓」一節內之指示。

供股須待（其中包括）包銷協議為無條件及並無被終止後，方可作實。倘若供股並未成為無條件，則供股將不會進行。

供股股份

將獲配發及發行的供股股份將（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限）於各方面各自（尤其包括股息、投票權及股本）及與於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當日之所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故該等繳足股款供股股份持有人將有權收取記錄日期為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日期或之後的所有未來股息及分派。

待未繳股款及繳足股款供股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結算之股票接納規定後，未繳股款及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未繳股款及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各自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或由香港結算決定之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間任何交易日之交易須於其後第二個交易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中央結算系統之一切活動均須依照不時生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接納手續

香港以外的任何人（包括（但不限於）代理人、保管人、代名人及受託人）如欲接納彼等於供股之權利，須使其自己信納其已全面遵守任何相關地區之通用法律，包括取得任何政府或其他同意，符合任何其他所需之正式手續，以及繳納相關地區之任何發行、轉讓或其他稅項。

合資格股東如欲全數接納其供股股份暫定配額，必須將整份暫定配額通知書連同暫定配額通知書表格甲丙欄所需須於接納時應付之全數股款，不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交回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所有股款須以港元繳付，並在以香港持牌銀行戶口開出之支票或以香港持牌銀行發出之銀行本票支付，並須註明抬頭人為「Coolpad Group Limited – Rights Issue Account」，並以「Account Payee Only」劃線方式開出。繳付股款，即表示已按暫定配額通知書及供股章程所載之條款，及在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之規限下接納暫定配額。本公司將不另發股款收據。所有有關暫定配額通知書之查詢均可提交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諸請注意：除由原承配人或以本身名義經已獲有效轉讓有關權利之任何人士填妥之暫定配額通知書連同暫定配額通知書表格甲丙欄所訂之應繳股款已按上文所述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送達，否則閣下之暫定配額及一切據此而獲得之權利將視作已遭放棄而被取消。本公司或會（全權酌情）將並未遵照有關指示填妥之暫定配額通知書視作有效，且須交回之人士或代表其交回之人士具有約束力。

分拆

閣下如欲只接納閣下之部分暫定配額而不放棄閣下暫定配額之餘額，或轉讓據此暫定配發予閣下之認購供股股份之部分權額，或向超過一名人士（並非作為聯名持有人）轉讓閣下全部或部分權利，則閣下須將整份暫定配額通知書連同清楚註明所需要的分拆暫定配額通知書數目及每份分拆暫定配額通知書包含的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數目（兩者合共應相等於暫定配額通知書表格甲乙欄所載列暫定配發予閣下的供股股份數目）的信件，不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及送交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供登記處註銷原暫定配額通知書，並按所需數目發出新暫定配額通知書。新暫定配額通知書將可於交回原暫定配額通知書後第二個營業日上午九時正後於登記處（地址同上）領取。

轉讓

閣下如欲根據暫定配額通知書轉讓閣下之全部暫定配額予其他一名人士或多人人士（作為聯名持有人），閣下應填妥及簽署暫定配額通知書內之「轉讓及提名表格」（表格乙），並將填妥及簽署之暫定配額通知書轉交閣下之暫定配額的承讓人或經手轉讓的人士。承讓人其後須填妥及簽署暫定配額通知書內之「登記申請表格」（表格丙），並將暫定配額通知書連同接納時應付全部款項的股款，不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送交登記處（地址見上文）。

務請注意，閣下轉讓有關供股股份之認購權予承讓人時須繳付香港印花稅，而承讓人於接納有關權利時亦須繳付印花稅。本公司保留權利拒絕受理以任何人士為受益人的任何轉讓登記，如本公司就此相信該轉讓或會違反適用法例或監管規定。

終止包銷協議

敬請注意，包銷協議載有授予包銷商在發生若干事件時通知本公司終止包銷協議的權利的條文。倘發生下列事件，包銷商可於最後終止時限前任何時間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解除或終止包銷協議：(a) 出現任何事宜或情況致使包銷協議所載任何條件不能於指定時間達成；(b) 包銷商有悉包銷協議所載本公司、Data Dreamland、樂風、蔣先生及李先生作出的任何聲明、保證或承諾屬嚴重違反，或本公司或Data Dreamland、樂風、蔣先生及李先生嚴重違反包銷協議的任何其他條文，或包銷商有理由相信已發生任何有關違反情形；(c) 包銷商有悉發生任何事件或發現任何事宜，而該事件或事宜倘於包銷協議日期前發生或於被視為本公司、Data Dreamland、樂風、蔣先生及李先生根據包銷協議作出聲明、保證及承諾之任何日期前或任何時間前發生，應會致使任何該等聲明、保證或承諾在重大方面屬實、不準確、不完整或有誤導成份；(d) 供股章程所載任何陳述已成為或發現存在任何重大方面屬實、不準確、不完整或有誤導成份；(e) 發生或發現任何事宜，而倘於當時刊發供股章程，該等事宜將構成重大遺漏；(f) 本公司向聯交所主板作出的供股股份（未繳股款及繳足股款）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持續遭本公司撤回，或遭聯交所拒絕受理；(g)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業務活動或財務狀況或業務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或預期不利變動，而真誠履行的包銷商認為該等不利變動對供股而言屬重大，或(h) 發生、出現、浮現或公眾得知任何事件、連串事件或情況及／或關係（無論是否可以預見），(i)於香港、美國、歐洲、英國或中國的本地、全國性或國際金融、政治、經濟、軍事、工業、法律、財政、監管、貨幣或證券市場情況或條件或任何貨幣匯率或外匯管制（包括但不限於港元與美元兌換匯率制度的任何變動）出現任何事件或一系列事件可能導致任何變動（不論是否屬永久性）；(ii) 由於特殊金融情況或其他原因，聯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倫敦證券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等對證券買賣全面實施任何延遲、暫停或限制，或香港任何證券交收或結算服務或香港商業銀行活動有任何重大中斷；而包銷商全權認為：(i)現時或將會或可能會對任何現時或準股東的身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現時或將會或可能會對成功供股或供股股份於二級市場上之買賣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iii)導致根據本公告及章程文件所擬定條款及方式進行供股屬不可行、不智或不宜。倘於最後終止時限前，包銷商發出上述任何相關通知，則所有訂於約於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將告即時終止，惟包銷協議項下有關終止的條款將維持全面生效及有效，且本公司須於可行情況下盡快支付包銷佣金及其他成本、費用及開支（如有）。

支票及銀行本票

所有支票及銀行本票於收訖後過戶，而有關款項之全部利息（如有）將撥歸本公司所有。在不影響本公司其他有關權利之情況下，任何暫定配額通知書所附附之支票或銀行本票未能於首次過戶時兌現，有關通知書有可能被拒絕受理，在此情況下，該暫定配額通知書下的暫定配額通知書所有權利將被視為已遭拒絕及將予以註銷。填妥之暫定配額通知書連同所接納供股股份之付款支票或銀行本票交回後將構成申請人之一項保證，表示該支票或銀行本票於首次過戶時將可兌現。

供股之股票及退款支票

預期所有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星期四）或之前以平郵遞方式寄發予已接納及（如適用）申請認購供股股份並繳交股款之合資格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預期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額外供股股份申請（如有）之退款支票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星期四）或之前以平郵遞方式寄發予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額外供股股份

合資格股東可以額外申請之方式申請認購有關未出售之零碎配額之供股股份、暫定配發但未獲合資格股東接納或另行獲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擁有人或承讓人認購之任何供股股份，以及非合資格股東之任何未售配額有關的任何供股股份（如有）。

合資格股東可填妥特設之額外申請表格申請認購額外供股股份。董事將以公平公正準確酌情分配額外供股股份，所按原則為：任何額外供股股份將參考申請人申請額外供股股份數目按比例分配予申請之合資格股東，惟將不會參考以暫定配額通知書申請之供股股份數目或合資格股東所持之現有股份數目。倘未獲合資格股東根據暫定配額通知書接納之供股股份總數多於透過額外申請表格申請之額外供股股份總數，則董事將向每名合資格股東悉數分配額外申請表格中所申請之額外供股股份數目。將不足一手股份之零碎股權湊足為一手完整買賣單位之申請將不獲優先處理。

由登記擁有人或中央結算系統持有股份之實益擁有人務請注意，董事會按照本公司之股東登記冊視登記擁有人（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單一股東。因此，以登記擁有人之名義登記或由中央結算系統持有股份之實益擁有人務須注意，上述分配額外供股股份之安排將不會個別適用於彼等。

合資格股東如欲申請認購其暫定配額以外之任何供股股份，則必須填妥並簽署附供股章程之額外申請表格，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或本公司與包銷商可能協定之較後時間及／或日期之前，連同就所申請額外供股股份應付之獨立股款一併交回登記處。所有股款須以港元繳付，並以香港持牌銀行戶口開出之支票或以香港持牌銀行發出之銀行本票支付，並均須註明抬頭人為「Coolpad Group Limited – Excess Application Account」，並以「Account Payee Only」方式劃線開出。

零碎股份權益

合資格股東的配額將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整數。本公司將不會暫定配發零碎供股股份，亦不接受對任何零碎供股股份的申請。所有零碎供股股份將予匯集，倘於扣除開支後可獲得溢價，匯集產生的所有未繳股款供股股份將於市場上出售，有關所得款項將撥歸本公司所有。任何未售的零碎供股股份將可備足合資格股東的額外申請。

派發暫定配額通知書及其他章程文件

暫定配額通知書只可向合資格股東寄發。

派發暫定配額通知書及其他章程文件至香港以外的司法權區可能受法律限制。擁有暫定配額通知書或任何其他章程文件的人士（包括（但不限於）代理人、保管人、代名人及受託人）須悉並遵守任何有關限制。未能遵守該等限制可能構成違反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證券法例。任何股東或實益擁有人如對其狀況有任何疑問，應徵求法律諮詢之專業顧問。倘本公司相信准許任何股東接納其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申請認購額外供股股份會違反任何司法權區之適用證券法例或其他任何法規例，則本公司保留拒絕其接納有關申請之權利。

章程文件將不會在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之適用證券法例註冊或存檔。

合資格股東及非合資格股東

為符合資格參與供股及接納根據暫定配額通知書所暫定配發之供股股份，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星期五）須為本公司之登記股東，且為合資格股東。

非合資格股東指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且股東名冊所示地址位於香港以外地區的股東，而董事根據法律顧問提供的法律意見認為基於有關地方法律的法律限制或當地（「指定地區」）有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不向任何有關股東提呈供股實屬必要或權宜。

收到暫定配額通知書及／或任何其他章程文件並不（亦將不會）構成在呈提交的屬違法的該等司法權區呈提交的，在該等情況下，暫定配額通知書及／或其他章程文件須視為僅供參考處理，亦不應複製或轉發。

儘管暫定配額通知書或任何其他章程文件有任何其他規定，本公司保留權利容許任何股東接納其權利，倘若本公司按其絕對酌情決定信納有關交易獲豁免遵守或不受限於引致有關權利的法例或規則。

陳述及保證

倘若填妥、簽署及交回暫定配額通知書，每名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買方或繳足股款供股股份的認購人即據此向本公司及代表彼等之其他人士作出以下陳述及保證，除非本公司按其全權酌情決定以書面方式明確豁免有關規定：

- 彼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星期五）為股東，或彼已依法或可依法從有關人士直接間接間取得未繳股款供股股份；
- 彼可合法在其居住或目前所處之司法權區獲提呈、接納、取得、認購及收取未繳股款供股股份及／或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 彼並非居於或處於美國，或為美國之公民；
- 彼並非按非前情基準為給予接納指示時居於或處於美國，或為美國之公民的人接納收購或接納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建議；
- 彼並非位於美國之任何人行事務，除非(a)接到美國以外地區人士之購買或接納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繳足股款供股股份或該人士曾經或將以任何方式使用暫定配額通知書乃屬違法的任何地區；(ii)於作出接納或轉讓指示時該人士並非以非全權委任形式居於任何指明地區的人士行事務；及(iii)並非為直接或間接提呈、出售、配發、接收、行使、轉售、棄權、質押、轉讓、交付或分派任何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繳足股款供股股份至任何除司法權區而認該等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倘出現下列情況，本公司可視任何接納或轉讓接納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指示或(b)發出該項指示之人是否已確認投(b)有權發出該項指示；及(ii)(A)對該賬戶擁有投資決定權；或(ii)(B)為在規例S所界定的「離岸交易」中取得未繳股款供股股份及／或收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 彼正在一宗規例S所界定的「離岸交易」中取得未繳股款供股股份及／或收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 彼並非以規例S所界定的任何「定向銷售」方式獲提呈供股股份；
- 彼取得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收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目的並非直接或間接向美國提呈、出售、配發、接收、行使、轉售、棄權、質押、轉讓、交付或派發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及
- 彼知悉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均將並無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在美國任何州、地區或領地之任何證券監管當局註冊，而未繳股款供股股份及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乃依據規例S僅在美國以外分發及提呈。因此，彼明白，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繳足股款供股股份或不可在美國提呈、出售、配發、接收、行使、轉售、棄權、質押、交付、派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依據美國證券法註冊規定之豁免或在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註冊規定之交易除外。

任何人士接納及／或轉讓暫定配額通知書或要求登記暫定配額通知書內的供股股份，即已向本公司聲明及保證，除非已提供令本公司信納的證據或確認，證明該人士使用暫定配額通知書將不會違反任何司法權區的任何適用法律規定，該人士：(i)並非非在任何指明地區內接納及／或轉讓暫定配額通知書或要求登記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繳足股款供股股份；(ii)並非非在任何指明地區或作出上述保證要約以認購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該人士曾經或將以任何方式使用暫定配額通知書乃屬違法的任何地區；(iii)於作出接納或轉讓指示時該人士並非以非全權委任形式居於任何指明地區的人士行事務；及(iv)並非為直接或間接提呈、出售、配發、接收、行使、轉售、棄權、質押、轉讓、交付或分派任何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繳足股款供股股份至任何除司法權區而認該等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繳足股款供股股份。倘出現下列情況，本公司可視任何接納或轉讓接納未繳股款供股股份或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指示或(b)發出該項指示之人是否已確認投(b)有權發出該項指示；及(ii)(A)對該賬戶擁有投資決定權；或(ii)(B)為在規例S所界定的「離岸交易」中取得未繳股款供股股份及／或收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c)就交付供股股份正式股票所提供的地址位於任何指明地區而有關交付屬違法，或就交付供股股份正式股票所提供的地址位於香港以外且交付該等股票乃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或(c)聲稱拒絕上一段所規定的陳述及／或保證。

任何人士填妥及交回暫定配額通知書將構成該位人士對本公司作出之一項保證及聲明，表示該位人士已遵照或將遵照有關該項申請之所有登記、法律及監管規定。謹此說明，香港結算及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概不受上述任何陳述及保證所限。

一般事項

暫定配額通知書連同（如相關）由獲發暫定配額通知書人士所簽署之轉讓及提名表格一經交回，即構成交回之人士（一名或多名）獲處理暫定配額通知書及收取分拆之暫定配額通知書及／或供股股份之股票。如需要額外之供股權，可於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索取。

所有文件（包括退款支票）將以平郵投遞方式寄予有關申請人或其他應得之人士，郵誤風險概由收件人自行承擔。

暫定配額通知書及所有接納其中所載之要約均須受香港法例監管，並按其詮釋。

預期未繳股款供股股份將以4,000股之每手買賣單位進行買賣（現有股份目前以4,000股之每手買賣單位在聯交所進行買賣）。

除另有說明者外，暫定配額通知書內所提及之時間或日期均為香港時間或日期。

倘若閣下對供股外任何疑問，請於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之營業時間將閣下的問題提交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倘若填妥、簽署及交回暫定配額通知書，閣下同意向本公司及／或登記處及彼等各自之顧問及代理披露個人資料及彼等所需有關閣下或閣下之利益而接納暫定配額通知書之供股股份的人士之任何資料。（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給予證券持有人權利可確定本公司或登記處是否持有其個人資料，索取有關資料之副本，以及更正任何不準確之資料。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本公司及登記處有權就處理任何有關資料之要求收取合理費用。有關查詢資料或更正資料或有關政策及慣例以及持有資料種類之所有要求，應寄往(i)本公司之香港營業地址（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8號美國萬國大廈1902室）或根據適用法律不時通知之地點並以公司秘書為收件人，或(ii)視情況而定）於上文所示地址之登記處。

此致

列位合資格股東 台照

代表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郭偉強
謹啟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七日